附件1：

**2022年拟换届改选专科分会**

**委员候选人推荐条件及要求**

1. 从事本专科技术工作，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副高职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无学术不端者。其中高压氧与急救康复学分会必须为高压氧专科工作者或从事急救康复工作且有高压氧工作经历者；加速康复外科分会必须为将加速康复理念应用至临床工作中者；

二、热心学会工作，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有较强组织领导能力，能联系和团结本专科广大医务工作者；

三、身体健康，能坚持日常工作；

四、新当选主任委员年龄不超过58周岁（1964年1月1日以后出生），新当选候任主任委员年龄不超过54周岁（1968年1月1日以后出生），新当选委员年龄最高不超过55岁（1967年1月1日以后出生），连任委员年龄最高不超过58岁（196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五、专科分会委员连任一般不超过三届，担任常务委员者连任最长不超过四届，卸任委员隔届可以再任，委员原则上最多可在省医学会两个专科分会同时任职；

六、委员候选人无特殊情况不到会注册，不保留委员名额；

七、辽宁省医学会医疗鉴定专家无故不参加省、市医学会组织的医疗鉴定工作，不得推荐为委员候选人。